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隶属于唐山市消防救援支队，是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重要组成，作为应急救援的主力军和国家队的一分子，承担“全灾种”、“大应急”救援任务。全市消防救援队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着眼我市灾害事故多发频发的基本情况，加快推动队伍建设转型升级，职能任务掌握火灾信息，分析、研究、预测全市消防安全工作面临的形势，为市政府提供社会消防管理方面的重要信息量，并提出相应对策、措施；对全市重大火灾及抢险救援事故实施指挥，负责全市灭火训练工作的指导、检查、落实。

二、机构设置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决算单位包括：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纳入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四级决算单位如下：

序号	四级决算单位名称
1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第二部分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65.2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083.9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4.2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83.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25
	30			61	
总计	31	1,084.24	总计	62	1,084.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遂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8.75	18.7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75	18.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25	0.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00	总计	64	19.00	1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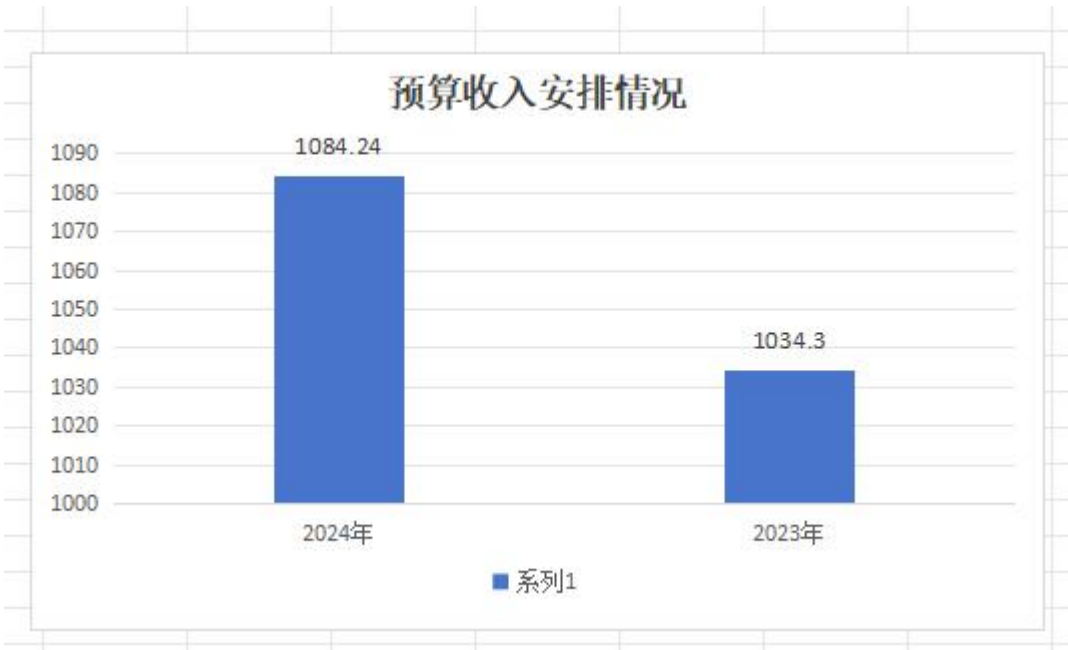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收、支总计1084.2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49.94万元，上升4.83%，主要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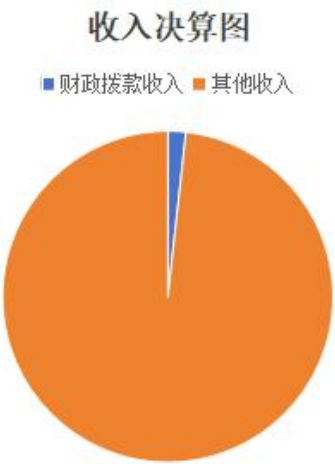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084.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万元，占1.75%；其他收入1065.24万元，占98.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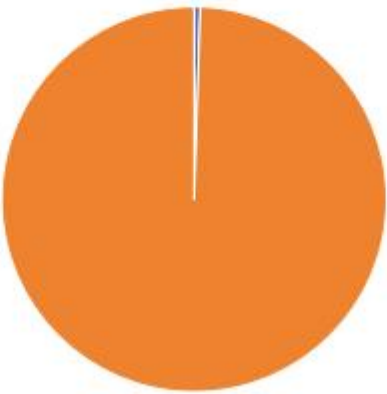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083.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万元，占0.5%；项目支出1078.48万元，占99.5%。

图 3：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4.5万元，下降19.15%，主要是结转和结余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75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73%。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75万元，下降20.21%，主要原因是结转和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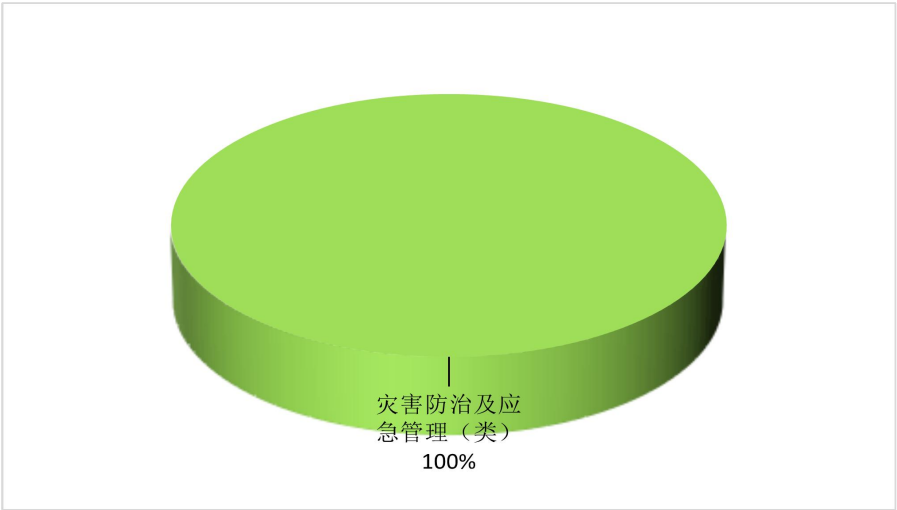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7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8.75万元，占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万元，支出决算为18.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年无支出的原因是养老保险政策出台较晚，年底前未能落实该政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年无支出的原因是养老保险政策出台较晚，年底前未能落实该政策。

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年无支出的原因是养老保险政策出台较晚，年底前未能落实该政策。

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政策未落实，资金未缴纳。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5万元，支出决算为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为13.5万元，支出决算为13.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5万元，主要为办公费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大队未列支“三公”经费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大队未列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大队未列支公务接待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23年相比无变化。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消防救援队伍共有车辆2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9辆、其他用车0辆。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大队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3.25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伙食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伙食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78万元，执行数为10.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调剂伙食，保证消防救援指战员营养和体能消耗需要，提升队伍战斗力，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河北总队唐山支队遵化大队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河北总队唐山支队遵化大队伙食补助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唐山市消防救援支队 225004010		实施单位	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5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3.5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现行伙食费标准要求及保障标准,保障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每日伙食营养,厉行勤俭节约,科学调剂饮食,切实提高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的满足感、获得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20
			专款专用率	=100%	20
			食品安全率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保持充沛体力,进一步提升战斗力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消防救援指战员对伙食满意度	≥95%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所主管科研单位开展专用产品检测等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指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所主管承担科研任务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指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所主管承担科研任务事业单位开展消防技术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八）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指财政部核定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的中央级科学事业单位修缮购置经费。

（九）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指财政部核定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的科技业务管理费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指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开展消防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其他消防事务支出（项）：指遵化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机动费项目支出及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的各项支出。

（十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